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55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 泰豪 01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 泰豪 0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科技”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 2020 年 7 月 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黄代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总股本由 866,298,784 股减少至 858,723,808 股，注册资本由 866,298,784 元减少至 858,723,808 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相关人员办理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及变更《公司章程》的工商机关登记备案手续。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刘博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05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1 日